

证券代码：002270

证券简称：华明装备

公告编号：(2024) 011 号

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责任保险的具体方案

为促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公司拟为公司和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责任险的具体方案如下：

- 投保人：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责任人员
- 保险责任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 保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5 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 保险期限：12 个月/每期（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后续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提请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责任险投保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后续在公司及董监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阅相关资料，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我们认为：本次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有利于强化公司风险防范能力，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不会给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带来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我们一致同意为公司及董监高购买责任险，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1日